证券代码：603278　　证券简称：大业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09

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-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

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:“中兴华事务所”或“中兴华所”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并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生效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鉴于中兴华事务所在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、并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且中兴华事务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，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，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，改制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。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。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2082881146K。

经营范围为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中兴华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上年度完成169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。

（二）人员信息

中兴华所首席合伙人李尊农，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2人、注册会计师人数1084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2人，全所从业人员3000多人。

（三）业务规模

中兴华所上年度业务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203,338.19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154,719.65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33,220.05万元；其中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69家，收费总额22,208.86万元。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房地产业；采矿业等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03家。

（四）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0,450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,000万元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上述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20%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

（五）执业信息

中兴华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建幕（项目合伙人）：自 1989 年从事审计工作，于 2000 年 6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，自 1989 年到 1998 年在山东青岛会计师事务所、自 1998 年到 2013 年在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、自 2013 年至今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事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，2014 年起先后为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、烟台正海磁材股份有限公司、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多家公司 IPO 及年报审计。近三年签署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6 家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晓飞： 2018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3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勇：1999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，从 2000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，2013 年 6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。从 2017 年开始任职事务所质量复核岗位，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，近三年平均复核 7 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（六）诚信记录

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7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4 次、纪律处分 3 次。4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5 人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、纪律处分 6 人次。

吕建幕、刘晓飞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杨勇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（七）独立性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计收费

本期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75 万元（含税），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（含税），合计人民币 95 万元（含税），系按照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

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。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、繁简程度等确定；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中兴华所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、人员信息、业务规模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，认为中兴华所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，恪尽职守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，相关审计意见客观、公正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中兴华所已购买职业保险，且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。中兴华所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审计委员会对其审计工作及执业质量表示满意。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：中兴华所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，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公司审计要求。鉴于中兴华所在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，恪守职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按照本年度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，如期出具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兴华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（四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